

法務部矯正署桃園女子監獄

「114-116 年健保藥品調劑合作特約藥局」評選評分表

評選委員編號

日期： 年 月 日

評選項目	分數
藥局資訊與專業服務 提供專業、效率之藥事服務，實 括電腦化資料建檔與資料彙整、 提供用藥諮詢、參與藥事照顧 等。 (配分 20 分)	
藥局業務能力 能以自動包藥機包裝「餐包方 式」為絕對必要條件。 藥袋標示完整：符合健保局公告 藥袋 13 項標示 & 3 項建議標示。 (配分 20 分)	
藥事服務 門診後完成調劑交付方式；建立 慢箋取藥列管名冊方式；確保正確 調劑藥品之方式。 (配分 20 分)	
公益資源與專業服務 針對本監經濟弱勢收容人，所提 供醫療補助回饋計畫。 (配分 15 分)	
履約實績 曾經或目前參與矯正機關健保藥 品調劑作業過程說明。 (配分 15 分)	
其他：簡報及答詢內容 (配分 10 分)	

附註：

1. 評選方式採序位法；總分須達 80 分以上且經委員過半數同意者，使得承作機關收容人健保藥品調劑業務。
2. 投標藥局未出席簡報現場及答詢，不影響其投標文件之有效性，仍須納入審查，惟「簡報及答詢內容」項目以 0 分計算。